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之行動任何方面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國浩集團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旨在提供資料，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國浩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Guoco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

主要交易

補充通函

由All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就The Rank Group Plc
提出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至5頁。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目 錄

| | 頁次 |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2 |
| 附錄一 — RANK集團之其他資料 | 6 |
| 附錄二 —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28 |
| 附錄三 — 一般資料 | 37 |

釋 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之詞彙於本補充通函內具有相同涵義。此外，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於本補充通函內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通函」 | 指 | 國浩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就主要交易向股東刊發之通函 |
| 「EBITDA」 | 指 |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
| 「經擴大集團」 | 指 | 於主要交易完成後之國浩集團 |
| 「香港會計準則」 | 指 | 香港會計準則 |
| 「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 | 指 | 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 |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指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補充通函附錄二內所載的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申報會計師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即本補充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收錄於本補充通函之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接納收購」 | 指 | 收購人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下午一時正（倫敦時間）收購建議結束時以每股Rank股份150便士之價格從Rank股東收到131,515,029股Rank股份之有效接納 |
| 「補充通函」 | 指 | 國浩為向股東提供關於Rank集團及經擴大集團之進一步資料而刊發之本補充通函 |
| 「增值稅」 | 指 | 增值稅 |
| 「歐元」 | 指 | 歐元，歐洲聯盟成員國之法定貨幣 |

本補充通函採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英鎊兌港元及美元兌港元之匯率分別為：1英鎊兌12.8593港元及1美元兌7.7987港元，僅供參考之用。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Guoco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

執行董事：

郭令燦 (執行主席)

郭令海 (總裁、行政總裁)

陳林興

丁偉銓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非執行董事：

郭令山

主要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九十九號

中環中心五十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卡達

司徒復可

薛樂德

敬啟者：

主要交易

補充通函

由All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就The Rank Group Plc

提出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

緒言

茲提述國浩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就主要交易刊發之通函。

本補充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關於Rank集團及經擴大集團之進一步資料。

收購建議結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下午一時正(倫敦時間)，收購人已從Rank股東收到204,564,907股Rank股份之有效接納，以及從Rank股東收到73,049,878股Rank股份之撤回。

因此，計及收到的撤回後，國浩集團成員公司所擁有之Rank股份及收購人已收到的有效接納的總數為291,001,931股Rank股份，合共佔Rank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4.50%。

收購建議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下午一時正(倫敦時間)結束。

補充通函

由於在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寄發通函時無法獲得Rank之若干非公開資料，本公司未能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披露要求，在通函載入Rank及經擴大集團之若干資料。該等未獲提供之資料因此需要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67A(3)條所載之方式以補充通函寄發予股東。

為了履行香港上市規則項下之披露責任，本公司在本補充通函載入以下資料，以補充已於通函內披露之資料：

- (1) Rank集團的補充財務資料(載於本補充通函附錄一)；
- (2) Rank集團業績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載於本補充通函附錄一)；
- (3)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載於本補充通函附錄二)；
- (4)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債項聲明(載於本補充通函附錄三)；
- (5) 經擴大集團於本補充通函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之營運資金充足程度聲明(載於本補充通函附錄三)；
- (6) 經擴大集團之財務及經營前景聲明(載於本補充通函附錄三)；
- (7) 有關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尚未了結或對其構成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載於本補充通函附錄三)；

(8) 經擴大集團之重大合約及文件(載於本補充通函附錄三)；及

(9)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66及14.67條所規定而先前尚未於通函內披露之其他資料。

除了於補充通函披露的資料外，先前於通函披露的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豁免遵守香港聯交所之規定

1. 免除遵守會計師報告方面之規定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國浩須於本補充通函加入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4章編製的Rank會計師報告。就主要交易編製的會計師報告須包括Rank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本補充通函刊發前六個月或以內之末段期間的財務資料。

通函已載入Rank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當中載有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Rank已將其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半年業績刊登於倫敦交易所，國浩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將此半年業績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作為海外監管公佈。該等財務報表均按照歐洲聯盟採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歐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與國浩現時採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重大差異。

Rank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務報表分別由英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英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英國安永」)審核。倘本補充通函加入會計師報告，英國安永須對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重新進行審核，而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四章的披露規定進行對賬。

鑑於Rank業務的地域幅蓋涉及英國國內外逾140個業務地點，預期編製會計師報告需付出龐大時間、資源及成本，將會對Rank的日常業務營運造成干擾，實行上亦有困難。估計英國安永需要額外三至四個月時間以完成審核工作，而編製會計師報告將產生鉅額成本。

董事會函件

國浩認為，於本補充通函內載入會計師報告實行上有困難，亦對國浩增添不必要負擔，於已刊發之財務資料之上有關會計師報告亦無額外向股東提供有價值資料。因此，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提出申請，並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於本補充通函內載入Rank會計師報告。

2. 延遲寄發補充通函

繼寄發通函後，一份載有香港上市規則第14.67A(3)項下所需資料之補充通函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或之前(即國浩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獲得Rank之控制權後45天內)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來編製載於本補充通函的資料，國浩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並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67A(3)條，把寄發本補充通函之日期延長至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加資料

謹請閣下垂注本補充通函所載以下各附錄內的資料：

- (I) Rank集團之其他資料；
- (II)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
- (III) 一般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總裁、行政總裁
郭令海
謹啟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RANK集團的補充財務資料

本公司載列以下Rank集團的補充財務資料，該等補充財務資料並無載入通函披露的Rank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該等報表載有Rank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亦無載入其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登載，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刊發半年業績。

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

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如下：

| |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英鎊 |
|-----------|--------------------------|--------------------------|--------------------------|------------------------|
| 按要求及一個月內 | 11.2 | 11.2 | 12.5 | 12.4 |
|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 | 3.8 | 4.3 | 4.2 | 1.6 |
|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 | 0.1 | 0.1 | — | 2.5 |
| 六個月後 | <u>1.1</u> | <u>1.3</u> | <u>1.4</u> | <u>0.8</u> |
| | <u>16.2</u> | <u>16.9</u> | <u>18.1</u> | <u>17.3</u> |

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本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減流動負債金額為3.343億英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78億英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63億英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80億英鎊)。

3 承擔

本集團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授權而未定約的資本承擔為1,270萬英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0萬英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萬英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萬英鎊)。

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位於香港以外的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包括：

| |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英鎊 |
|------|--------------------------|--------------------------|--------------------------|------------------------|
| 永久業權 | 26.8 | 25.8 | 23.9 | 23.2 |
| 長期租約 | 3.5 | 3.3 | 4.5 | 4.5 |
| 中期租約 | 42.8 | 32.8 | 30.4 | 28.9 |
| 短期租約 | <u>1.1</u> | <u>1.6</u> | <u>4.1</u> | <u>5.1</u> |
| 賬面淨值 | <u><u>74.2</u></u> | <u><u>63.5</u></u> | <u><u>62.9</u></u> | <u><u>61.7</u></u> |

5 融資

| |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止年度 百萬英鎊 |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止年度 百萬英鎊 |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止年度 百萬英鎊 |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英鎊 |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英鎊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債項及借貸利息 | 19.8 | 6.6 | 3.6 | 1.8 | 1.8 |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債項及借貸利息 | <u>0.5</u> | <u>0.6</u> | <u>0.7</u> | <u>0.3</u> | <u>0.3</u> |
| | <u><u>20.3</u></u> | <u><u>7.2</u></u> | <u><u>4.3</u></u> | <u><u>2.1</u></u> | <u><u>2.1</u></u> |

RANK集團業績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是Rank集團分別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業績

繼Mecca Bingo及Grosvenor Casinos在二零零七年下半年面臨重大阻礙後(這是由於在英格蘭及威爾斯實行之吸煙禁令、以及在2005年博彩法第21條下博彩機損失所致)後, Rank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之財務表現反映其對於穩定Rank集團所付出之努力取得了成功。

年內之集團收入及經營溢利(扣除特殊項目前)分別較前一年下降2.3%及11.7%。此業績相比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有顯著改善。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之經營溢利較二零零七年同期高出39.7%。

就其兩項最大之業務(即Mecca Bingo及Grosvenor Casinos)而言,其成本顯著降低,這有賴管理層在二零零七年底採取之措施。該等措施包括更具針對性之營銷及促銷開支、提高採購及營運效率、以及提升能源管理。

分部資料

Grosvenor Casinos

儘管受到吸煙禁令、第21條下博彩機損失、以及更高比率之賭場博彩稅等負面按年影響,惟Grosvenor Casinos在二零零八年實現之經營溢利水平只略低於前一年之水平。

年內,經營溢利下降了1.3%至2,950萬英鎊,而收入則為2.062億英鎊,較二零零七年減少1.6%。

Mecca Bingo

繼業務在二零零七年下半年面臨重大阻礙期間後(這是由於在英格蘭及威爾斯實行吸煙禁令、以及在第21條下博彩機損失所致),Mecca Bingo在二零零八年取得了令人鼓舞之業績。

年內,從Mecca Bingo獲得之收入下降了5.4%至2.276億英鎊,而經營溢利則為4,180萬英鎊,較二零零七年減少4.1%。

此業績得益於毋須支付間場bingo博彩之增值稅(此乃由於Rank集團在二零零八年五月向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成功索償)、以及個別之一次性增值稅退款。該等索償為收入帶來1,300萬英鎊之收益,並為經營溢利帶來920萬英鎊之收益。剔除這一變化之影響,收入及經營溢利分別較二零零七年下降10.8%及25.2%。

Top Rank España

其西班牙bingo博彩場所業務(即Top Rank España)面對困難之一年,這是由於西班牙之經濟衰退對貿易狀況造成了負面影響,特別以該年下半年為然。

儘管在困難之貿易環境下,其大部份之博彩場所表現優於其當地市場之競爭對手,Top Rank España在這一年整體上增加了其在西班牙bingo博彩場所之市場份額。

來自Top Rank España旗下11家博彩場所之報告收入,年內增長10.8%。然而,此業績得益於歐元兌英鎊之匯率有所增強。收入以歐元計比二零零七年下降5.0%。

由於業務面對之經營成本(特別是僱傭成本及公用事業成本)顯著提高,經營溢利下降了25.8%。

Rank Interactive

Rank Interactive於二零零八年在收入及經營溢利方面實現了溫和增長。來自meccabingo.com之強勁收入增長抵銷了體育博彩收入之減幅。

年內,Rank Interactive之收入增長了1.0%至5,260萬英鎊,而經營溢利則增加了4.6%至1,140萬英鎊。把其離岸體育博彩業務移至Channel Islands(海峽群島)之Alderney(奧爾德尼)之決定,為經營溢利帶來淨收益150萬英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融資及財資政策及目標

Rank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策略之重點是盡量減低Rank集團之風險。Rank集團之資金、外匯、流動資金、交易對手及利率風險是由Rank集團之財資部門按照經批准之政策管理,並須進行內部審核檢討。所有重大融資交易及財資政策乃由董事會授權。該等政策之實施由財務董事及企業融資董事密切管理。財資部門並非作為溢利中心而運行。

Rank集團之融資由一小組之銀行提供，並沒有一家銀行提供超過10%之融資。財資部門定期監測貸款銀行之財政狀況，以確保該等融資保持可動用。

現金及流動資金總額

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底，淨負債為2.265億英鎊，而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底則為3.169億英鎊。淨負債包括有期貸款1.500億英鎊、可換股無抵押貸款股份1.580億英鎊、定息洋基債券990萬英鎊、融資租賃1,340萬英鎊、以及透支690萬英鎊，部份以銀行及手頭現金1.117億英鎊抵銷。

按貨幣劃分之現金及短期存款分析如下：

| |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
| 英鎊 | 102.9 |
| 歐元 | 8.0 |
| 其他貨幣 | <u>0.8</u> |
|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 <u><u>111.7</u></u> |

總借貸

總借貸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17億英鎊減少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8億英鎊，這減幅主要是由於Rank集團在二零零八年一月償還其1.00億美元6.375厘洋基債券所致。

按貨幣劃分之計息貸款及借貸分析如下：

| |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
| 英鎊 | 329.9 |
| 美元 | <u>9.9</u> |
| 計息貸款及借貸總額 | <u><u>339.8</u></u> |

年內，面值950萬英鎊之可換股債券按910萬英鎊之成本被贖回。所產生之折讓40萬英鎊已於收益表確認為其他金融收益。餘下之可換股債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到期，並以現有融資按面值被贖回。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取銀團融資為1.500億英鎊。該融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四日簽訂，包含有期貸款1.50億英鎊及多貨幣周轉信貸融資2.50億英鎊。有期貸款及循環信貸融資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到期。利息須按月支付。

借貸亦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1,430萬美元(990萬英鎊)洋基債券。1.000億美元債券於二零零八年到期，並以現有融資償還。餘下債券之利息須在一月及七月每半年支付。

借貸包括融資租賃承擔，其中70萬英鎊於一年內到期、70萬英鎊於一年至兩年到期、250萬英鎊於兩年至五年到期、以及950萬英鎊於五年後到期。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ank集團所擁有之可動用未提取已承諾借貸融資為2.500億英鎊，而所有相關先決條件均已於該日達成。該等融資將於二零一二年到期，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槓桿比率

與博彩行業中之其他業者相符一致，Rank集團依據其槓桿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以淨負債除以EBITDA計算。淨負債之計算方法為把總借貸(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之「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應計利息、減未攤銷融資費用及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金額。EBITDA之計算方法為除特殊項目前之經營溢利加折舊及攤銷。

Rank集團在二零零八年之槓桿比率為2.6倍，低於其長期戰略以往所設置之水平，該戰略旨在保持3.5至4.0倍之槓桿比率，其整體目標是在當前全球金融危機下，繼續保持審慎水平之槓桿比率。

利率風險

Rank集團之利率風險源於長期借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貸使Rank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定息發行之借貸使Rank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集團之政策是維持其40%至60%之借貸以定息工具持有，並在有需要之情況下使用利率掉期以實現這個目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ank集團之54%債務以定息借貸持有。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1.00億美元之掉期到期。該等掉期對沖二零零八年洋基債券之到期利息，而有關利息須於每年一月及七月支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套期工具之收益為40萬英鎊，而相關二零零八年洋基債券之虧損則為40萬英鎊。

外匯風險

Rank集團於海外業務有一定之投資，而該等投資之資產淨值承受外幣換算風險。Rank集團海外業務資產淨值所產生之貨幣風險主要是通過把借貸配對至資產及購買以有關外幣計價之衍生工具進行管理。集團之政策是對沖90%之重大已確定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ank集團使用一系列之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以歐元計價之資產之匯兌風險。該等合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面值為8,300萬歐元，淨公平價值為(1,350萬)英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ank集團使用一系列之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以美元計價之負債之匯兌風險。該等合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面值為9,430萬美元，淨公平價值為800萬英鎊。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Rank集團訂立了一系列貨幣遠期以對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之美元債務及到期利息還款。該等衍生工具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面值為2,570萬美元，公平價值為220萬英鎊。該等工具在二零零九年一月到期。

資本開支承擔

在不明朗之經濟環境下，Rank集團嚴格控制資本項目之開支承擔。雖然預計二零零九年資本投資介乎於3,500萬英鎊至4,000萬英鎊，但開支乃分階段作出，並取決於經營業績。這措拖可使其若在經營狀況惡化時快速削減資本開支之整體水平。於二零零九年在Dundee開設新增G Casino及在Beeston Nottingham開設Mecca博彩場所之承擔並無受到這政策所影響。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詳情載於Rank二零零八年年報內Rank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38「或然負債」一節。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八年，繼與賣家解決一宗法律訴訟後，Rank集團主要就於一九九八年收購兩個位於比利時之賭場支付遞延代價380萬英鎊。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ank集團在英國、比利時及西班牙共聘用7,889名員工。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業績

於二零零九年，儘管受到全球經濟衰退之影響，Rank集團在調整後每股盈利方面實現21.9%之增長。這增幅主要歸功於經營業績之改善、以及融資成本之降低抵銷了英國博彩稅之提高。

集團收入增長3.4%至5.400億英鎊，反映了來自新賭場及bingo博彩場所之貢獻，同比增長為0.8%。經營溢利為5,800萬英鎊，較二零零八年減少3.8%，此乃由於英國政府於二零零九年預算案中對英國博彩稅項的提高抵銷了增值稅標準稅率暫時降低所帶來之得益。

稅項佔年內營運成本增幅超過50%。扣除稅率變動、外匯變動及bingo博彩場所及賭場產業變動之影響，Rank集團之經營成本維持於與二零零八年一致之水平。

中央部門成本為1,830萬英鎊，略高於二零零八年，此乃由於以股權為基礎的支付增加所致。

分部資料

Grosvenor Casinos

Grosvenor Casinos於年內在收入及經營溢利方面取得強勁增長，此乃由於顧客及光臨之顧客人次顯著增加。

收入增加6.7%至2.200億英鎊，主要原因為在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新增G Casino產業。光臨之顧客人次增加了13.2%，抵銷了每次光臨消費之降幅5.7%。

儘管按二零零九年預算案宣佈，對棋牌室博彩之稅項有所變化，致令業務承擔額外之稅項成本130萬英鎊，經營溢利仍上升19.3%至3,090萬英鎊。

Mecca Bingo

雖然經營溢利主要因稅項變化而較二零零八年為低，但Mecca Bingo於年內展現了向好之收入表現。

收入為2.330億英鎊，較二零零八年高出2.4%，然而這升幅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於bingo稅項有所變化，致使有放大收入並減少經營溢利之效果。按同比基礎，收入與二零零八年之水平一致。

經營溢利為3,230萬英鎊，較二零零八年下降14.8%，這降幅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於提高bingo稅項(年內金額為440萬英鎊)、以及增值稅退款210萬英鎊(於二零零八年收到)不再出現所致。

Top Rank España

雖然西班牙之失業率不斷提高，且消費者信心持續下降，但Top Rank España取得了不俗之表現。

受益於歐元兌英鎊之匯率增強，收入增加1.1%至3,620萬英鎊。以歐元計，收入下降了8.9%，光臨之顧客人次較二零零八年下降4.2%，而每次光臨所花之消費則下降4.9%。

Rank Interactive

Rank Interactive於年內之表現不一，其bingo博彩場所之持續收入增長被體育博彩之下降所抵銷。業務面對困難之上半年，惟全年之表現強勁。

收入下降了3.4%至5,080萬英鎊，但基於有效之成本管理，經營溢利保持於與二零零八年相若之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融資及財資政策及目標

Rank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策略之重點是盡量減低Rank集團之風險。Rank集團之資金、外匯，流動資金、交易對手及利率風險是由Rank集團之財資部門按照經批准之政策管理，並須進行內部審核檢討。所有重大融資交易及財資政策乃由董事會授權。該等政策之實施由財務董事及集團財資經理密切管理。財資部門並非作為溢利中心而運行。

Rank集團之融資由一小組之銀行提供，並沒有一家銀行提供超過10%之融資。本集團之財資部門就與其進行交易之貸款銀行設置交易對手限制，並定期監測彼等之信貸評級，以盡量減低財務損失之風險。

現金及流動資金總額

在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底，淨負債為1.868億英鎊，而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底則為2.265億英鎊。淨負債包括銀團貸款2.220億英鎊、定息洋基債券890萬英鎊、融資租賃1,270萬英鎊、以及透支730萬英鎊，部份以現金及現金等值6,410萬英鎊抵銷。

按貨幣劃分之現金及短期存款分析如下：

| |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
| 英鎊 | 55.9 |
| 歐元 | 7.5 |
| 其他貨幣 | <u>0.7</u> |
|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 <u><u>64.1</u></u> |

總借貸

總借貸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8億英鎊減少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1億英鎊，主要由於Rank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以現金及現有之銀行信貸(並無資本市場追索權)償還其餘下1.582億英鎊可換股債券。

按貨幣劃分之計息貸款及借貸分析如下：

| |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
| 英鎊 | 169.2 |
| 歐元 | 72.0 |
| 美元 | <u>8.9</u> |
| 計息貸款及借貸總額 | <u><u>250.1</u></u>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取銀團融資為2.220億英鎊。該融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四日簽訂，包含有期貸款1.500億英鎊及多貨幣周轉信貸融資2.500億英鎊。有期貸款及循環信貸融資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到期。利息須按月支付。

借貸亦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1,430萬美元(890萬英鎊)洋基債券。洋基債券利息在一月及七月每半年支付，利率為7.125厘。

借貸包括融資租賃承擔，其中70萬英鎊於一年內到期、80萬英鎊於一年至兩年到期、270萬英鎊於兩年至五年到期、以及850萬英鎊於五年後到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ank集團所擁有之可動用未提取已承諾借貸融資為1.780億英鎊，而所有相關先決條件均已於該日達成。該等融資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到期，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槓桿比率

與博彩行業中之其他業者相符一致，Rank集團依據其槓桿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以淨負債除以EBITDA計算。淨負債之計算方法為把總借貸(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之「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應計利息、減未攤銷融資費用及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金額。EBITDA之計算方法為除特殊項目前之經營溢利加折舊及攤銷。

Rank集團在二零零九年之槓桿比率為2.2倍。Rank集團已經在二零零九年進行了資本結構之檢討，從中期來看，預計保持約2.5倍之淨負債對EBITDA比率。

利率風險

Rank集團通常採用利率掉期、利率上限及利率上下限來管理其利率波動風險，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底，Rank集團之9%借貸乃按固定利率計息。集團之政策是定息借貸須介乎總借貸40%至60%。當時利率偏低，加上轉移至固定利率之成本高企，令Rank集團當其時在此政策範圍外經營。

外匯風險

Rank集團於海外業務有若干之投資，而該等投資之資產淨值承受外幣換算風險。Rank集團海外業務資產淨值所產生之貨幣風險主要是通過以有關外幣計值之借貸進行管理。集團之政策是對沖90%之重大已確定風險。

Rank集團已採用以歐元計值之貸款，對沖其以歐元計值之資產所面對之匯兌風險。貸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面值為8,100萬歐元，而公平淨值為7,200萬英鎊。重新兌換此借貸之收益於權益確認，以抵銷兌換附屬公司投資淨額所產生之虧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出現無效情況。

資本開支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僅有之重大資本承擔及應計費用為Mecca購買博彩娛樂機款項340萬英鎊、把Sheffield轉換至G Casino之款項60萬英鎊、以及完成把Mecca Oldbury轉換至Full House Destination之概念之款項90萬英鎊。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詳情載於通函第140頁所載Rank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37「或然負債」一節。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Rank集團從Isle of Capri Limited收購了在Coventry之Ricoh Arena之賭場，總收購代價為70萬英鎊。該收購並無產生商譽。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ank集團有8,957名員工，其中8,170名員工位於英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業績

於二零一零年，Rank集團在調整後每股盈利方面實現了14.6%之按年增長。此業績得益於所有四項業務環節之收入增長、經營成本之有效管理及融資成本之降低。

集團收入為5.678億英鎊，較二零零九年上升5.1%（按同比基準上升3.1%），這升幅乃由顧客、光臨之顧客人次及每次光臨之消費之增長所帶動。

經營成本上升4.3%，主要是由於延長開放時間及Grosvenor Casinos之賭場數目增加所致。集團經營溢利增長了6.9%至6,200萬英鎊。

中央部門成本為1,840萬英鎊，較二零零九年高出10萬英鎊。

Rank集團之實際稅率為27.7%；而調整後之淨利息費用為680萬英鎊，較前一年下降270萬英鎊，原因為借貸減少及利率降低。

分部資料

Grosvenor Casinos

Grosvenor Casinos於二零一零年創造了優越之表現，而該年標誌著Rank集團在收入及經營溢利方面業務規模最大之一年。收入達2.386億英鎊，較前一年上升8.5%，這升幅乃以產業之擴展及5.0%之同比增長所帶動。經營溢利上升16.5%至3,600萬英鎊，此乃由於年內取得持續增長所致。

與其戰略方面一致，其賭場之強勁財務表現是受益於其成功通過服務與設施質素之改善擴大賭場(特別是該等以G Casino模式經營之賭場)之吸引力。

Mecca Bingo

Mecca Bingo於二零一零年錄得了穩定之表現基礎。業務於年內實現了溫和之收入增長，但經營溢利有所下滑，這主要是由於增值稅標準稅率提高之效應所致。

收入為2.345億英鎊，較前一年增長了0.6%，這增長是由於業務受惠於Beeston 'Full House'博彩場所之全年營運。按同比基礎，收入下降0.8%。經營溢利下降了8.0%至2,970萬英鎊。

Mecca Bingo在年內上半年之表現最為強勁，而下半年之業務表現則受到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極端之天氣環境所拖累。

與其戰略方面一致，其bingo博彩場所產生穩定之收入，此成績乃受益於其成功通過服務與設施質素之改善、重新吸納會籍已失效之顧客、以及開拓新顧客層面。

Top Rank España

儘管西班牙之經濟環境困難，Top Rank España於二零一零年取得了強勁之復甦。

儘管歐元之匯率處於弱勢，收入為3,700萬英鎊，較前一年增長了2.2%。以當地貨幣計，收入增長了6.2%。經營溢利上升21.4%至680萬英鎊，這升幅有賴上半年經營之改善及成本節約方案之推行。業務產生了有關裁員之一次性費用140萬英鎊，而基於分部重要性之原因，該費用已作為特殊項目處理。

與其戰略方面一致，Top Rank España之收入增長乃由顧客數目及光臨之顧客人次之增加所帶動。

Rank Interactive

Rank Interactive於二零一零年取得了正面之表現，產生了強勁之收入增長、加強了投資力度及改善了經營溢利。

收入為5,770萬英鎊，較前一年增長了13.6%，此成績乃受惠於加強其品牌之投資力度、以及來自陸上型bingo博彩場所及賭場之顧客轉介之顯著增長。經營溢利為790萬英鎊，較二零零九年攀升5.3%。

由於上半年成功加強市場推廣之投資力度，Rank Interactive在下半年錄得了出色之表現。儘管投資在國際及移動渠道，收入增長速度明顯加快，且經營溢利率有所擴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融資及財資政策及目標

Rank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策略之重點是盡量減低Rank集團之風險。Rank集團之資金、外匯，流動資金、交易對手及利率風險是由Rank集團之財資部門按照經批准之政策管理，並須進行內部審核檢討。所有重大融資交易及財資政策乃由董事會授權。該等政策之實施由財務董事及集團財資經理密切管理。財資部門並非作為溢利中心而運行。

Rank集團之融資由一小組之銀行提供，並沒有一家銀行提供超過10%之融資。本集團之財資部門就與其進行交易之貸款銀行設置交易對手限制，並定期監測彼等之信貸評級，以盡量減低財務損失之風險。

現金及流動資金總額

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淨負債為1.234億英鎊，而在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底則為1.868億英鎊。淨負債包括銀團貸款1.686億英鎊、定息洋基債券910萬英鎊、融資租賃1,320萬英鎊、以及透支650萬英鎊，部份以銀行及手頭現金7,400萬英鎊抵銷。

按貨幣劃分之現金及短期存款分析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
| 英鎊 | 64.1 |
| 歐元 | 8.9 |
| 其他貨幣 | 1.0 |
| | <hr/> |
|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 74.0 |
| | <hr/> <hr/> |

總借貸

總借貸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1億英鎊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5億英鎊，主要由於Rank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償還其有期貸款5,000萬英鎊所致。

按貨幣劃分之計息貸款及借貸分析如下：

| |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英鎊 |
|------------------|--------------------------|
| 英鎊 | 119.8 |
| 歐元 | 68.6 |
| 美元 | 9.1 |
| | <hr/> |
| 計息貸款及借貸總額 | 197.5 |
| | <hr/> <hr/> |

銀行透支為供短期資金之用，並須按要求償還。該筆為期五年之融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簽訂，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融資包括有期貸款1.00億英鎊及多貨幣周轉信貸融資2.00億英鎊。洋基債券在二零一八年到期，利息須在一月及七月每半年支付，利率為7.125厘。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ank集團所擁有之可動用未提取已承諾借貸融資為1.315億英鎊，而所有相關先決條件均已於該日達成。

槓桿比率

與博彩行業中之其他業者相符一致，Rank集團依據其槓桿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以淨負債除以EBITDA計算。淨負債之計算方法為把總借貸(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之「貸款及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短期存款、應計利息及未攤銷融資費用。EBITDA之計算方法為除特殊項目前之經營溢利加折舊及攤銷。

Rank集團預計，從中期來看，淨負債對EBITDA比率維持於約2.5倍。Rank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負債對EBITDA比率維持於1.3倍，以保持財務狀況表之靈活性，直至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就增值稅退款對Rank集團提出之上訴獲得完全並最終解決為止。

利率風險

Rank集團通常採用利率掉期、利率上限及利率上下限來管理其利率波動風險，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Rank集團之11%借貸乃按固定利率計息。集團之政策是定息借貸須介乎總借貸40%至60%。當時利率偏低，加上轉移至固定利率之成本高企，令Rank集團當其時繼續在此政策範圍外經營。

外匯風險

Rank集團藉著持有歐元借貸對沖其歐元計價之海外業務之兌換波動風險。集團之政策是對沖90%之重大確定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貸款包括借貸8,000萬歐元，該借貸旨在對沖歐洲附屬公司之淨投資，並正被用作對沖Rank集團就該等投資所承受之外匯風險。重新兌換該借貸之收益或虧損轉撥至權益中，以抵銷兌換附屬公司之淨投資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出現無效情況。

資本開支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僅有之重大資本承擔為移動博彩終端機之款項230萬英鎊、區間bingo升級之款項80萬英鎊（兩者均在Mecca）、以及把Walsall Casino轉換至G Casino模式之款項40萬英鎊。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詳情載於通函第73頁所載Rank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31「或然負債」一節。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Rank集團出售其於Rank Interactive之跑道（賽馬場地）業務，總銷售代價（扣除成本）為90萬英鎊。業務之賬面值包括無形資產100萬英鎊，因此產生出售虧損10萬英鎊。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其業務為英國、比利時及西班牙超過8,900人提供了就業，平均僱員人數之增幅為9%。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財務業績

在財政年度首六個月，Rank之收入增長4.6%至2.940億英鎊（按同比基礎增長5%），而除特殊項目前經營溢利則為2,950萬英鎊，上升3.1%。Grosvenor Casinos、Rank Interactive及Mecca Bingo全部皆展現了正面之表現，但隨著全面吸煙禁令於年初開始推行，Top Rank España經歷困難之營商環境。

中央部門成本略低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

Rank集團之經調整淨融資費用為320萬英鎊，較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下降30萬英鎊，反映較低之利率，以及Rank集團之財務狀況大幅度加強。調整後之每股盈利為4.6便士，與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水平相若。

分部資料

Grosvenor Casinos

Grosvenor Casinos於上半年之表現強勁，在顧客及光臨之顧客人次方面均取得增長，為連續第七次締造六個月期間內之經營溢利增長注入推動力。

收入為1.234億英鎊，增長了5.8% (或按同比基礎增長6.3%)，而光臨之顧客人次上升12.5%，抵銷了每次光臨所花之消費之5.9%降幅。新顧客之增長造成期間每次光臨所花之消費有所攤薄。儘管增值稅標準稅率之提高帶來負面效應，經營溢利增長14.8%至2,020萬英鎊。

Mecca Bingo

Mecca Bingo取得了穩定之表現，在收入及經營溢利方面均錄得增長。雖然光臨之顧客人次基於博彩場所關閉及光顧頻率略有攤薄而輕微下降，但顧客數目有所增加。

收入為1.217億英鎊，增長了2.5% (或按同比基礎增長3.2%)，而每次光臨所花之消費上升3.4%，抵銷了光臨之顧客人次之降幅0.4%。經營溢利輕微上升1,620萬英鎊，此乃由於bingo稅項之降低抵銷了增值稅成本之提高。

Top Rank España

Rank集團之西班牙業務(Top Rank España)受到年初開始推行之全面吸煙禁令之負面影響。這項禁令加劇了該國之經濟困難環境所造成之問題，令博彩公司陷入艱難之營商環境。

以英鎊計之收入下降了19.0%至1,490萬英鎊，這是由於光臨之顧客人次減少11.6%，加上每次光臨所花之消費下降8.4%所致。以歐元計，收入下降了19.8%。

業務之重點是保持嚴格之成本控制，同時銳意提高顧客滿意度。然而，期內之經營溢利下跌250萬英鎊至50萬英鎊。

Rank Interactive

Rank Interactive (通過互聯網及移動渠道銷售其品牌) 於六個月期間內取得了強勁之表現。業務在收入方面取得了顯著增長，這增長乃受益於其繼續為Rank之品牌加大建立強大網上地位之投資力度。

移動博彩實現尤其強勁之增長，佔期內總收入之5.8%（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則佔2.4%）。於一月，一些移動應用程式已為Mecca Bingo及Blue Square品牌推出，期末，超過70,000名顧客已經下載了該等應用程式。

Rank Interactive之收入增加了24.1%至3,400萬英鎊，這增長乃得益於meccabingo.com及Blue Square持續增長。

經營溢利上升17.4%至270萬英鎊，此成績是由於業務平衡強勁之表現並持續投資在品牌及國際化發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融資及財資政策及目標

Rank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策略之重點是盡量減低Rank集團之風險。Rank集團之資金、外匯，流動資金、交易對手及利率風險是由Rank集團之財資部門按照經批准之政策管理，並須進行內部審核檢討。所有重大融資交易及財資政策乃由董事會授權。該等政策之實施由財務董事及集團財資經理密切管理。財資部門並非作為溢利中心而運行。

Rank集團之融資由一小組之銀行提供，並沒有一家銀行提供超過10%之融資。本集團之財資部門就與其進行交易之貸款銀行設置交易對手限制，並定期監測彼等之信貸評級，以盡量減低財務損失之風險。

現金及流動資金總額

在二零一一年六月底，淨現金為3,720萬英鎊，而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淨負債為1.234億英鎊。淨現金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1.281億英鎊，該金額被銀團貸款融資5,790萬英鎊、定息洋基債券890萬英鎊、融資租賃2,090萬英鎊、以及透支320萬英鎊抵銷。

按貨幣劃分之現金及短期存款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英鎊 |
|------------------|------------------------|
| 英鎊 | 118.9 |
| 歐元 | 8.1 |
| 其他貨幣 | 1.1 |
| | <hr/> |
|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 128.1 |

總借貸

總借貸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5億英鎊減少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9,100萬英鎊，主要是由於Rank集團分兩期償還其餘下定期貸款融資1.000億英鎊，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償還6,500萬英鎊，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償還最後一筆貸款3,500萬英鎊。

按貨幣劃分之計息貸款及借貸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英鎊 |
|------------------|------------------------|
| 英鎊 | 24.2 |
| 歐元 | 57.9 |
| 美元 | 8.9 |
| | <hr/> |
| 計息貸款及借貸總額 | 91.0 |
| | <hr/> <hr/> |

銀行透支為供短期資金之用，並須按要求償還。該筆為期五年之融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簽訂，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該融資包括多貨幣周轉信貸融資2.00億英鎊。洋基債券在二零一八年到期，利息須在一月及七月每半年支付，利率為7.125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Rank集團所擁有之可動用未提取已承諾借貸融資為1.421億英鎊，而所有相關先決條件均已於該日達成。

槓桿比率

與博彩行業中之其他業者相符一致，Rank集團依據其槓桿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以淨負債除以EBITDA計算。淨負債之計算方法為把總借貸(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之「借貸」)減現金及短期存款、減應計利息及減未攤銷融資費用。EBITDA之計算方法為把特殊項目目前之經營溢利加折舊及攤銷。

Rank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保持淨現金狀況，以保持財務狀況表之靈活性，直至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就增值稅退款對Rank集團提出之上訴獲得完全並最終解決為止。

利率風險

Rank集團通常採用利率掉期、利率上限及利率上下限來管理其利率波動風險，在二零一一年六月底，Rank集團之13%借貸乃按固定利率計息。集團之政策是定息借貸須介乎總借貸40%至60%。當時利率偏低，加上轉移至固定利率之成本高企，令Rank集團當其時繼續在此政策範圍外經營。

外匯風險

Rank集團藉著持有歐元借貸對沖其歐元計價之海外業務之兌換波動風險。集團之政策是對沖90%之重大確定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貸款包括借貸6,400萬歐元，該借貸旨在對沖歐洲附屬公司之淨投資，並正被用作對沖Rank集團就該等投資所承受之外匯風險。重新兌換該借貸之收益或虧損轉撥至權益中，以抵銷兌換附屬公司之淨投資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出現無效情況。

資本開支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承擔包括新增之G Casino選址於Stockton-on-Tees及Parrs Wood之款項430萬英鎊、以及把Cardiff轉換至G Casino模式之款項110萬英鎊。Mecca Bingo就移動博彩終端機承擔90萬英鎊、就博彩場所翻新承擔70萬英鎊、以及就通訊、食品、飲料及能源相關項目承擔合共120萬英鎊。

在持續不明朗之經濟環境下，Rank集團繼續嚴格控制資本項目之開支承擔。據預計，繼Rank集團在G Casino之投資繼續取得成功後，二零一一年之資本投資將走向介乎5,000萬英鎊至5,500萬英鎊之範圍之高端。開支將會維持分階段作出，並取決於經營業績。這措施可使其若在經營狀況惡化時快速削減資本開支之整體水平。於二零一一年把G Casino轉換至Cardiff之承擔、以及在Stockton-on-Tees、New Brighton及Parrs Wood新增G Casinos之承擔並無受到這政策所影響。

或然負債

(i) Rank集團就財政中立性案件之負債

自二零零八年以來，繼Rank集團提交了一系列之增值稅申索後，Rank集團已從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收到多項還款。該等申索之依據是英國增值稅法律違反了歐盟之財政中立性原則。法院已被要求考慮兩方面之個別違規行為，一方面是關於從區間bingo賺取之收入（「bingo案件」），另一方面是關於來自博彩娛樂機之收入（「角子機案件」）。倘若Rank集團在其中一項案件中敗訴，就有關案件所收到之金額必須連同利息一併償還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一級審裁處及上級審裁處（或高等法院）裁定Rank集團勝訴。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已就該等決定上訴，因此，案件交由歐洲法院（「歐洲法院」）處理。歐洲法院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進行Rank集團案件之聆訊，預計裁決將於二零一一年年底前公佈。

迄今收回之增值稅，連同各申索之特定性質，詳述於下表。

| 申索說明 | 收款日期 | 所收增值稅 百萬英鎊 | 所收利息 百萬英鎊 | 總計 百萬英鎊 |
|--|--------------|---------------|--------------|---------------------|
| 區間bingo，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之申索 |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 | 59.1 | 6.8 | 65.9 |
| 區間bingo，就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 四月期間提交之增值稅退款入賬之金額 | | 7.4 | — | 7.4 |
| 主台bingo，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之申索 | 二零一零年 五月 | 16.1 | 1.2 | 17.3 |
| 博彩娛樂機，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之申索 | 二零一零年 五月 | 26.4 | 4.4 | 30.8 |
| 主台bingo，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之申索 | 二零一一年 二月 | 7.1 | 1.4 | 8.5 |
| 區間及主台bingo，一九七三年至 一九九六年之申索 | 二零一一年 三月 | <u>74.8</u> | <u>79.5</u> | <u>154.3</u> |
| 迄今收回之總金額 | | <u>190.9</u> | <u>93.3</u> | <u>284.2</u> |
| 倘若Rank集團在敗訴情況下應付之金額之扣減 (包括或然顧問費及bingo稅項抵銷) | | | | <u>(10.0)</u> |
| Rank集團在敗訴情況下應付之總金額 (不包括應付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之利息) | | | | <u><u>274.2</u></u>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Rank集團與第三方訂立協議，據此倘若法院就bingo案件裁定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勝訴，將導致Rank集團收取4,050萬英鎊。這項協議是以460萬英鎊之付款撥資，而該付款已在二零一零年被確認為一項特殊費用。因此，倘若Rank集團在bingo案件及角子機案件中均敗訴，則需要支付2.337億英鎊連同利息。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所收取之利息乃按單利息基準並參照所收增值稅而計算。

(ii) *Grosvenor*就不可收回增值稅之負債

Rank集團已與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就Grosvenor Casinos之不可收回增值稅金額之計算商討若干年。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至二零一零年六月，Rank集團在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正確之前提下，就不可收回增值稅入賬。因此，Grosvenor Casinos須繳納之不可收回增值稅金額已超過Rank集團認為之應付金額。在商討期間(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Rank集團之觀點與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之觀點有所分歧，兩者之分歧涉及估計金額700萬英鎊。

於二零一零年，Rank集團與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之爭議重點，亦是另外一家類似之納稅人提出之訴訟主題。就該案件而言，一級審裁處及上級審裁處所裁定，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之觀點並不正確。然而英國稅務及海關總署已提出上訴，根據判例法，Rank集團之觀點屬正確，在此基礎上，不可收回增值稅費用已相應調整。然而，此裁決結果仍有可能於上訴時被駁回。在此情況下Rank集團須支付爭議中之增值稅(見上文)連同利息。

董事認為，就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或然負債，應不會有資金流出。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其業務為英國、比利時及西班牙超過8,900人提供了就業。

A.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為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報表，該報表乃根據國浩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載於國浩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已發佈中期報告）、以及Rank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集團資產負債表（載於Rank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佈半年度業績公佈）編製而成，並已作出下文所載之備考調整，以說明購買事項及接納收購之影響，假設購買事項及接納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該報表乃根據下文附註所載基準編製而成，並與國浩集團之會計政策相符一致。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且基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假設購買事項及接納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之情況下經擴大集團之財務狀況。

(a)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報表

| | 國浩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Rank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 備考調整 百萬美元 | 附註 | 經擴大集團 百萬美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
| 固定資產 | | | | | |
| — 投資物業 | 361.8 | — | | | 361.8 |
|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07.1 | 336.9 | | | 1,644.0 |
| 聯營公司權益 | 814.3 | — | (223.6) | 4 | 590.7 |
| 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 114.0 | — | | | 114.0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157.5 | — | | | 1,157.5 |
| 遞延稅項資產 | 0.1 | 22.4 | | | 22.5 |
| 無形資產 | 181.8 | 265.9 | 554.5 | 5 | 1,002.2 |
| 商譽 | 34.4 | — | 32.8 | 6 | 67.2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 | 3.2 | | | 3.2 |
| | <u>3,971.0</u> | <u>628.4</u> | | | <u>4,963.1</u> |
| 流動資產 | | | | | |
| 發展中物業 | 2,908.6 | — | | | 2,908.6 |
| 持作銷售用途之物業 | 274.0 | — | | | 274.0 |
| 存貨 | — | 5.0 | | | 5.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740.9 | 56.2 | | | 797.1 |
| 應收所得稅 | — | 1.0 | | | 1.0 |
| 交易金融資產 | 1,348.2 | — | | | 1,348.2 |
| 現金及短期資金 | 1,675.3 | 205.2 | (426.9) | 7 | 1,453.6 |
| | <u>6,947.0</u> | <u>267.4</u> | | | <u>6,787.5</u> |

| | 國浩集團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Rank集團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 備考調整 百萬美元 | 附註 | 經擴大集團 百萬美元 |
|---------------------|-----------------------------------|-----------------------------------|--------------|----|----------------|
| 流動負債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賬款 | 775.7 | 163.2 | | | 938.9 |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 流動部份 | 1,039.2 | 102.9 | | | 1,142.1 |
| 稅項 | 33.8 | 78.5 | | | 112.3 |
| 撥備及其他負債 | 0.5 | 15.7 | | | 16.2 |
| | <u>1,849.2</u> | <u>360.3</u> | | | <u>2,209.5</u> |
| 淨流動資產／(負債) | <u>5,097.8</u> | <u>(92.9)</u> | | | <u>4,578.0</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u>9,068.8</u> | <u>535.5</u> | | | <u>9,541.1</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 | 0.3 | | | 0.3 |
| 稅項 | — | 76.1 | | | 76.1 |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 非流動部份 | 1,604.6 | 42.9 | | | 1,647.5 |
| 撥備及其他負債 | 5.8 | 69.2 | | | 75.0 |
| 遞延稅項負債 | 91.9 | 8.0 | | | 99.9 |
| 退休福利責任 | — | 4.6 | | | 4.6 |
| | <u>1,702.3</u> | <u>201.1</u> | | | <u>1,903.4</u> |
| 淨資產 | <u>7,366.5</u> | <u>334.4</u> | | | <u>7,637.7</u> |

(b)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 (1) 購買事項前，國浩集團已實益擁有Rank已發行股本合共約29.25%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收購人同意向Genting Berhad（雲頂公眾有限公司）集團成員收購合共45,251,203股Rank股份，相當於Rank現有股本約11.58%。緊隨購買事項完成後，國浩集團擁有合共159,486,902股Rank股份，相當於Rank現有股本約40.8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即第一個收購截止日）下午一時正（倫敦時間），收購人已從Rank股東收到60,738,410股Rank股份之有效接納，約佔Rank現有股本15.55%。於第一個收購截止日，收購人將合共220,225,312股Rank股份（即相當於Rank現有已發行股本約56.38%）計入達成收購建議之接納條件，於同日國浩集團被視為獲得Rank之控制權。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即收購建議結束日）下午一時正（倫敦時間），收購人已從Rank股東收到131,515,029股Rank股份之有效接納，因此由國浩集團成員公司持有及收購人已收到有效接納的Rank股份總數為291,001,931股，合共佔Rank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4.50%。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購買事項及接納收購被假設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

- (2) 國浩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報表乃摘錄自國浩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已發佈中期報告）。
- (3) Rank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報表乃摘錄自Rank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集團資產負債表（載於Rank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佈半年度業績公佈）。就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報表而言，以英鎊計價之結餘已按1英鎊兌1.60205美元之匯率（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適用之匯率）被兌換為美元。
- (4) 對聯營公司權益之調整指國浩集團先前持有之Rank集團29.25%股本權益之抵銷。

- (5) 對無形資產之調整5.545億美元(約43億港元)為購買事項完成後確認的無形資產(品牌及賭場牌照)總值。用於評估無形資產的方法為使用價值，乃將資產相關現金流折現為現值。

購買價分配乃基於管理層之初步估計，以及有關釐定將予收購資產及將予承擔之負債之公平價值之若干假設。資產及負債之實際公平價值將於收購日期釐定，由於資產及負債於接納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變動，以及於進一步分析(包括是否存在額外可識別無形資產，並無估計該等款項及計入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列示之金額)完成後，其可能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披露之金額存在差異。因此，收購價之實際分配可能產生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不同之金額。

- (6) 對商譽之調整為所轉讓代價於控制權轉讓至國浩集團當日(即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的公平價值(包括先前持有Rank權益的公平價值)超過所收購Rank淨資產的公平價值的差額。

總代價5.340億美元(約42億港元)包括：

- (a) 國浩集團先前於Rank持有的40.83%股本權益3.873億美元(約30億港元)，為緊接收購控制權前國浩集團擁有的159,486,902股Rank股份乘以Rank股份於第一個收購截止日收市價151.6便士(約19.49港元)，並以匯率1英鎊兌1.60205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換算；及
- (b) 收購人於第一個收購截止日收到有效接納之60,738,410股Rank股份(佔Rank現有股本約15.55%)乘以收購價150便士(約19.29港元)及包括收購價0.5%的印花稅而得出之總代價及直接歸屬實際成本1.467億美元(約11億港元)，並以匯率1英鎊兌1.60205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換算。

所收購Rank淨資產的公平價值5.012億美元(約39億港元)，佔Rank淨資產於第一個收購截止日的公平價值8.889億美元(約69億港元)約56.38%，當中包括：

- (a) Rank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3.344億美元(約26億港元)；及
- (b) 無形資產升值之公平價值調整5.545億美元(約43億港元)。

Rank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實際完成日期之實際公平價值可能有別於編製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之估計公平價值。因此，實際商譽之金額可能與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金額有差異。

國浩集團已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就無形資產及商譽進行初步減值檢討，而現時並無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及商譽須作出減值撥備。

- (7) 對現金及短期資金之調整指國浩集團就購買事項及接納收購支付的總現金代價(直至佔Rank現有股本約74.50%)當中包括：
 - (i) 購買事項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之總代價(即每股代價為150便士(約19.29港元)及直接歸屬於購買事項之實際成本合共6,820萬英鎊(約8.770億港元)計算)，款項以現金撥付，並以匯率1英鎊兌1.60205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換算為1.093億美元(約8.524億港元)；及
 - (ii) 收購131,515,029股Rank股份之接納收購之總代價(即每股收購股份之收購價為150便士(約19.29港元))及直接歸屬於接納收購(包括收購價0.5%的印花稅)之實際成本合共1.983億英鎊(約25億港元)，款項以現金撥付，並以匯率1英鎊兌1.60205美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匯率)換算為3.176億美元(約25億港元)。

B. 申報會計師發出之報告

以下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補充通函。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敬啟者：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擴大集團」)

由ALL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就RANK GROUP PLC提出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收購建議」)

吾等就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刊發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附錄二第28至33頁所載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之用，旨在提供收購建議可能如何影響所呈列財務資料之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載於補充通函第31至33頁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附註。

責任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之規定，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之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吾等先前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之任何財務資料而出具之

任何報告，除對該等報告收件人在該報告發出日之責任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基準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300號「有關投資通函內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吾等之工作主要包括將未經調整財務資料與來源文件進行比較、考慮支持調整之證據及與 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該項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之獨立審查。

由於吾等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或香港審閱準則進行之審核或審閱，故吾等並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任何審核或審閱保證。

吾等計劃及進行吾等之工作時，以取得吾等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使吾等能獲得充分證據，以合理確保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有關基準與經擴大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所作之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 貴公司董事之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作說明之用，由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不能保證或顯示任何事項將於日後發生，亦未必能反映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未來任何日期之財務狀況。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根據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上述基準與經擴大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所作調整屬恰當。

此 致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1 責任聲明

本補充通函的資料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補充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補充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補充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專家及同意書

作出並同意於本補充通函內載列其意見及建議之專家資格如下：

| 名稱 | 資格 |
|-----------|-------|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 執業會計師 |

上述專家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上述專家已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以所示格式及內容刊發本補充通函、載入其報告及／或提述其名稱（視乎情況而定），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3 於經擴大集團資產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即國浩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起，董事或上文第2段「專家及同意書」所述之專家概無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或在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用之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4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下文列載於補充通函日期仍然生效且對國浩集團的業務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的詳情，而郭令燦先生被視為於該等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A 服務主協議

國浩與若干豐隆集團公司訂立以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之服務主協議，藉以經由後者提供管理服務包括監察業務及營運、投資管理及財務管理、財資及風險管理、主要管理人員職位招聘及挽留、生產力及質量計劃及其他營運常規和程序，以及計劃和開發管理資訊系統（「該等服務」）：

- (i) 本公司與GuoLine Group Management Co. Limited（「GGMC」）及GOMC Limited（「GOMC」）訂立之服務主協議，藉以由GGMC或GOMC向本公司及／或其不時之附屬公司（於馬來西亞不時成立，常駐或有主要業務之附屬公司（「馬來西亞附屬公司」）除外）提供該等服務；及
- (ii) 本公司與HL Management Co Sdn Bhd（「HLMC」）訂立之服務主協議，藉以由HLMC向馬來西亞附屬公司提供該等服務，

（統稱「該等服務主協議」）。

該等服務主協議之年期為三個財政年度，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止。

按該等服務主協議各自應付之費用包括本公司或該服務接受者與有關服務提供者不時協定的月費（「月費」）及相等於該服務接受者在有關財政年度其經審核損益表除稅前年度溢利之3%的年費（「年費」），惟須作適當的調整（如有）。

總費用為月費、年費及本集團就類似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任何豐隆集團公司之任何費用的總額之總和，總費用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為4.17億港元。

GGMC、GOMC及HLMC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Hong Leong Company (Malaysia) Berhad（「HLCM」）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彼等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士。

B 銀行交易

本集團一直不時及可能於日後與豐隆集團屬下認可財務機構(包括豐隆銀行有限公司(「豐隆銀行」)及豐隆伊斯蘭銀行有限公司(「豐隆伊斯蘭銀行」)(統稱「豐隆財務機構」))進行(其中包括)下列交易：

- (i) 本集團向豐隆財務機構存款；及
 - (ii) 本集團認購或購入豐隆財務機構發行之債務證券，
- (統稱「銀行交易」)。

豐隆銀行為HLCM之間接附屬公司及本公司聯營公司之附屬公司，而豐隆伊斯蘭銀行為豐隆銀行之全資附屬公司。

銀行交易為本集團在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部份財資活動。財資功能涉及現金流量及現金資源管理，國浩集團透過多間財務機構進行有關功能。

C 其他

國浩集團經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與HLCM之附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進行投資、保險、股票經紀、代理、保管人、股份登記、租賃樓宇、管理及行政服務以及其他業務。

由於郭令燦先生及其聯繫人士擁有HLCM已發行股份之5%或以上，因此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彼被視為於上述交易中佔有重大權益。

除上述者外，概無董事於本補充通函日期，對國浩集團業務屬重大而仍然生效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5 經擴大集團之債項聲明

A 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即本補充通函付印前為編撰本債項聲明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辦公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有下列未償還借貸：

| | 百萬美元 |
|------------|--------------|
| 有抵押銀行貸款 | 2,432 |
| 無抵押銀行貸款 | 1,493 |
| 有抵押其他貸款 | 783 |
| 無抵押其他貸款 | 33 |
| 無抵押中期票據及債券 | 663 |
| 有抵押按揭債券股份 | 384 |
| 可換股債券 | 305 |
| | <u>6,093</u> |

附註：

銀行貸款、其他貸款及按揭債券股份抵押情況為若干發展中物業、固定資產及交易金融資產作出之法定按揭，賬面總值為56億美元(約437億港元)。

B 或然負債

- (i) 經擴大集團之附屬公司GuocoLeisure Limited就二零零二年出售之不同酒店業務向其買家擔保，其後直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四日期間有關業務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總盈利將不會低於每曆年4,440萬美元(約3.463億港元)。擔保於任何一年之最高負債為4,440萬美元(約3.463億港元)，而擔保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屆滿。
- (ii) Rank或然負債之詳情載於本補充通函第25至27頁附錄一內「或然負債」一節。
- (iii) 就經擴大集團之其他或然負債，請參閱載於通函第153至155頁附錄三內「訴訟」一節中的資料。

除上文所述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經擴大集團並無按揭、質押、債券、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項、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用或其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未償還負債。

董事已確認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經擴大集團之債項及或然負債並無重大變動。

6 經擴大集團營運資金之足夠程度聲明

董事認為，根據經擴大集團之內部資源及可供動用銀行融資，經擴大集團由本補充通函日期起計12個月內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目前所需。

7 經擴大集團之財務及經營前景

由於全球增長放慢，以及美國信貸評級首次下調產生的不明朗因素，投資環境尚處於不穩定狀況。國浩於主要環球市場的自營投資業務亦受到近期的不尋常市況打擊。然而，基於國浩的自營投資業務之性質，國浩的表現隨時受公平價值變動所影響，因此未來將出現其他變動。

國浩預期當局將積極維持於大部份已發展國家的適應性貨幣政策，以應付目前的宏觀經濟逆境。權益估值並不苛刻，大部份國家的狀況亦漸見改善。短期的大幅改革將為本集團帶來長遠投資機會。國浩相信中國經濟不會出現硬著陸，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將維持於健康水平。新加坡及中國的市況大致上具支持，但英國的前景較具挑戰性。

8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並不察覺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即國浩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經擴大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9 訴訟

有關經擴大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了結或對其構成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之詳情載於通函第153至155頁附錄三內「訴訟」一節，以及本補充通函第25至27頁附錄一內「或然負債」一節。

10 重大合約

除通函第155頁附錄三內「重大合約」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補充通函刊發日期前兩年內，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並非為經擴大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11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可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包括該日在內）於一般辦公時間內在國浩之香港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九十九號中環中心五十樓）可供查閱：

- (i) 國浩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ii)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報告（見本補充通函附錄二所載）；
- (iii) 本附錄所述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給予之同意書；
- (iv) 本附錄第10段所述之重大合約；
- (v) 國浩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年報；
- (vi) 通函；及
- (vii) 本補充通函。